

書名 周禮註疏四十二卷
 撰者 漢 鄭玄 注，唐 陸德明 音義，唐 賈公彥 疏
 卷 卷三十六
 內容分類 經·禮·周禮·唐
 索書號 經部·彙刻·1
 編號 A189400

卷三十六

[彩色首頁1](#)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 編號: A1894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所藏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 索書號: 經部·彙刻·1](#)

[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文本周禮註疏四十二卷](#)

[版權所有: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

[使用上的注意事項](#)

周禮註疏卷第一

漢鄭氏註

唐賈公彥疏

天官冢宰第一

○陸德明音義曰本或作冢宰上非餘卷放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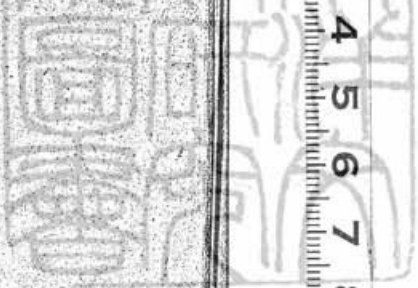


鄭目録云天官冢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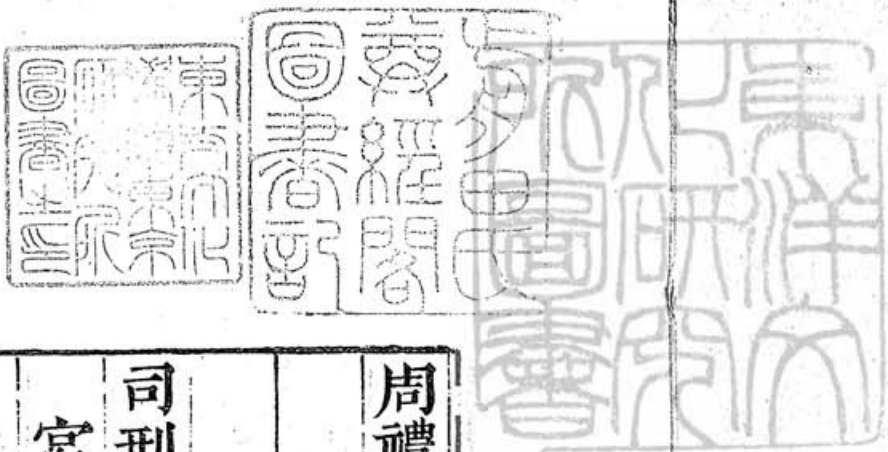
所立之官冢宰大也宰者官也天者統理萬物天冢宰使掌邦治亦所以總御衆官使不失職不者大宰總御衆官不主一官之事也○釋曰鄭天者周天有三百六十餘度天官亦總攝三百官故云象天也云官者亦是管攝爲號故題曰也鄭又云冢大宰官也者下註對大宰則云冢之上此不對大宰故云冢大也宰者調和膳羞此冢宰亦能調和衆官故號大宰之官鄭又云司者大宰總御衆官不主一官之事者此官不司對司徒司馬司寇司空皆云司以其各主一官

所究研京東院學化文方東

No. 2390



0 1 2 3 4 5 6 7 8 9 10⁴ 1 2 3 4 5 6 7 8 9 10⁴



周禮註疏卷第三十六

漢鄭氏註

唐賈公彥疏

司刑掌五刑之灋以麗萬民之罪墨罪五百劓罪五百
宮罪五百剕罪五百註墨黥也先刻其面

以墨室之劓截其鼻也今東西夷或以墨劓為俗古

刑人亡逃者之世類與宮者丈夫則割其勢女子閉

於宮中若今宦男女也則斷足也周改臙作劓殺死

刑也書傳曰決關梁踰城郭而略盜者其刑臙男女

不以義交者其刑宮觸易君命草輿服制度姦軌盜攘傷人者其刑劓非事而事之出入不以道義而誦不詳之辭者其刑墨降畔寇賊劫略奪攘橋虔者其刑死此二千五百罪之目略也其刑書則亡夏刑大辟二百臙辟三百宮辟五百劓墨各千周則變焉所謂刑罰世輕世重者也鄭司農云漢孝文帝十三年除肉刑○劓魚器反李魚介反又疑既反別音月又五刮反李音五骨反黥其京反室本又作涅同乃結反徐丁吉反又丁結反與音餘斷丁管反臙頻忍反徐方忍反劉符人反攘如羊反降戶江反橋居兆
反 **○** 劓 墨 黥 是 苗 民 之 虐 刑 至 夏 改 為 黥 則 黥 與 墨



別而云墨黥者舉本名也云今東西夷或以墨劓為俗古刑人亡逃者之世類與者墨劓之人亡逃向夷詐云中國之人皆墨劓為俗夷人亦為之相襲不改故云墨劓為俗也言與者無正文鄭以意而言也故言與以疑之云若今宦男女也者即宮人婦女及奄人使守內閣者也云刑斷足也周改臙作別者臙本亦苗民虐刑答繇改臙作臙至周改臙作別書傳云臙者舉本名也云男女不以義交者其刑宮者以義交謂依六禮而婚者云觸易君命者觸君命令不行及改易之云草輿服制度者依典命上公九命國家宮室車旗衣服禮儀皆以九為節侯伯已下及卿大夫士皆依命為多少之節是不草今乃草之草改也謂上僭也制度即宮室禮儀制度也云姦軌者案舜典云寇賊姦軌鄭註云強聚為寇殺人為賊由內為姦起外為軌案成十七年長魚矯曰臣聞亂在外為姦在外亦得為軌在內亦得為姦故反覆見之或後人轉寫誤當以傳為正云降畔寇賊劫掠奪攘橋虔

者其刑死者案呂刑云寇賊姦軌奪攘橋度註云有因而盜曰攘橋度謂撓擾春秋傳度劉我邊垂謂劫奪人物以相撓擾也云此二千五百罪之目略也者刑書已亡以此書傳之文略言三五故云罪之目略也云夏刑以下據呂刑而言案呂刑胙辟五百宮辟三百今此云臙辟三百宮辟五百此乃轉寫者誤當以呂刑為正云周則變焉者夏刑三千墨劓俱千至周減輕刑入重刑俱五百是夏刑輕周刑重云刑罰世輕世重者呂刑文故云所謂先鄭云漢孝文帝十三年除肉刑者案文帝本紀十三年大倉令淳于公有罪當刑徙繫長安無男有五女小曰緹縈遂泣上書上赦肉刑所赦者惟赦墨劓與刑三者其宮刑至隋乃赦也案文十八年史克云先君周公制禮曰則以觀德作誓命曰毀則為賊竊賄為盜在九刑不忘言九刑者鄭註堯典云正刑五加之流宥鞭扑贖刑此之謂九刑者賈服以正刑一加之以八議昭六年云周有亂政而作九刑而云周公作者鄭志云三辟之與皆在叔世受命之王所制法度時不行耳世未



政衰隨時自造刑書不令大中故叔向譏之作刑書必重其事故以聖人之號以神其書耳若然九刑之名是叔世所作假言若司寇斷獄弊訟則以五刑之灋詔刑罰而以辨罪之輕重

詔刑罰者處其所應不如今律家所署灋矣

詔刑至灋矣釋曰司斷獄之時司刑則以五刑之灋詔刑罰主刑書若於外朝司寇罰刑罰並言者刑疑則入罰故也

司刺掌三刺三宥三赦之灋以贊司寇聽獄訟 刺殺也訊而有罪則殺之宥寬也赦舍也

刺殺至舍也釋曰此經與下為目云贊司寇聽獄訟者專欲難成恐不獲實眾人共證乃可得真故須贊之也云訊而有罪則殺之者刑有五一者是殺餘皆訊之獨言殺者立官名刺據重而言故也

壹

刺曰訊羣臣再刺曰訊羣吏三刺曰訊萬民訊言

詔 壹刺至萬民。釋曰此三刺之事所施謂斷獄弊訟之時先羣臣次羣吏後萬民先尊後卑之義

壹宥曰不識再宥曰過失三宥曰遺忘鄭司農云

不識謂愚民無所識則宥之過失若今律過失殺人

不坐死玄謂識審也不審若今仇讎當報甲見乙誠

以為甲而殺之者過失若舉刃欲砍伐而軼中人者

遺忘若間帷薄忘有在焉而以兵矢投射之忘音

坐才臥反下同軼待結反中了鄭司至射之

仲反間間廁之間射亦食反釋先鄭以為不識

謂愚民無所識則宥之若如此解則當入一赦愚

之中何得入此三宥之內故後鄭不從也云過失若



今律過失殺人不坐死者於義是故後鄭增成之云
玄謂識審也者不識即不審云甲乙者與喻之義耳
假令兄甲是仇人見弟乙誠以為是兄甲錯殺之是不審也
壹赦曰幼弱再赦曰

老旄三赦曰蠢愚蠢愚生而癡騃童昏者鄭司農

云幼弱老旄若今時律今年未滿八歲八十以上非

手殺人他皆不坐老木又作旄同亡報反蠢江反

李又五亥反又吐救又貞巷反劉癡用反騃五駭反

在反上時掌反詔前三宥所以異者上三宥不識

過失遺忘非是故心過誤所作雖非過為比三赦為

重據今仍使出贖此三赦之等比上為輕全放無贖
先鄭云幼弱老旄若今時律今年未滿八歲八十以

上非手殺人他皆不坐者案曲禮云八十九十曰老
七年曰悼悼與耄雖有罪不加刑焉與此先鄭義合
彼亦謂非手殺人他皆不坐也云未滿八歲則未亂

是七年者若八歲已亂則不免也

以此三瀆者求民情斷民中而施

上服下服之罪然後刑殺

上服殺與墨劓下服宮

刑也司約職曰其不信者服墨刑凡行刑必先規識

所刑之處乃後行之

以此至刑殺。釋曰云以此

上三刺三宥三赦若不以此瀆恐有濫入者由用三

瀆故斷民得中云施上服下服之罪然後刑殺者先

規畫可刑之處乃行刑行殺也。上服至行之。釋曰古者雖有要斬領斬以領為正故殺入上服也

必先規識所刑之處乃後行之規識在體若衣服在身故名規識為服也

司約掌邦國及萬民之約劑治神之約為上治民之約次之治地之約次之治功之約次之治器之約次之



治摯之約次之

此六約者諸侯以下至於民皆有

焉劑謂券書也治者理其相抵冒上下之差也神約

謂命祀郊社羣望及所祖宗也夔子不祀祝融楚人

伐之民約謂征稅遷移仇讎既和若懷宗九姓在晉

殷民六族七族在魯衛皆是也地約謂經界所至田

萊之比也功約謂王功國功之屬賞爵所及也器約

謂禮樂吉凶車服所得用也摯約謂玉帛禽鳥相與

往來也。約於妙反後及註皆同夔。此六至來

來龜反比毗志反又必二反。此六至來

此六約諸侯以下至於民者經云掌邦國及萬民之

約劑故知也以諸侯為主中亦有王事但王至尊設

約不及之耳神約謂命祀郊社羣望及所祖宗也者
 凡命祀皆天子命之也郊者謂若祭統成王命魯外
 祭則郊社常年諸侯直命祀社故王制云天子祭天
 地諸侯祭社稷是常也羣望諸侯祭三望故傳云三
 代命祀祭不越望也祖宗諸侯五廟下及士各有差
 庶士庶人祭於寢也云夔子不祀祝融楚人伐之者
 為其違約不祀故伐之在僖二十六年云民約謂
 征稅者雖諸侯輸於王萬民征稅是常此稅要由民
 出故云民約云遷移者雖君亦有遷移灋若鄭遷於
 虢之屬是也云仇讎既和者謂若調人云凡和難父
 君之讎視父是也云若懷宗九姓在晉殷民六族七
 族在魯衛皆是也者此止以遷移灋不似有仇讎也
 定四年祝佗云分魯公以大路又云殷民六族註云
 殷民祿父之餘民三十族六姓也條氏徐氏蕭氏索
 氏長勺氏尾勺氏又分康叔以大路註云復如分周
 公欲使康叔以化之又云殷民七族陶氏施氏繁氏
 錡氏樊氏饑氏終葵氏又云分唐叔以大路又云懷



姓九宗職官五正註云五正五官之長是其遷移灋
 也以此觀之亦是和之使遷移耳云功約謂王功國
 功之屬者民功謂若司寇云野刑上功糾力及司馬
 云進賢與功是也云器約謂禮樂吉凶車服所得用
 也者謂自天子以下達庶人皆有之禮器籩豆俎簋
 之屬樂器鐘鼓竽笙之屬吉服祭服吉車巾車所云
 天子至庶人役車皆是凶之車服雜記云端衰喪車
 無等是也云摯約謂玉帛禽鳥相與往來也者案大
 宗伯以玉作六瑞公執桓圭已下是玉又以禽作六
 摯孤摯皮帛卿羔大夫雁士雉工商鷄庶人鶩皆執
 以相見是
凡大約劑書於宗彝小約劑書於丹圖
 往來也

註

大約劑邦國約也書於宗廟之六彝欲神監焉小約

劑萬民約也丹圖未聞或有彫器簠簋之屬有圖象

者與春秋傳曰斐豹隸也著於丹書今俗語有鐵券

丹書豈此舊典之遺言○與音餘斐音非徐方眉反劉方持反沈方尾反

註大約至遺言○釋曰知大約劑是邦國者上言掌邦國及萬民之約劑有此二者故大小據而言之六

彝之名若司尊彝云鷄鳥等黃虎雌之等以畫於宗廟彝尊故知使神監焉使人畏敬不敢違之也云或

有彫器簠簋之屬有圖象者與者此鄭見時有人為此說者故云或有案梓人造器有刻畫祭器博庶物

也是圖象事亦有似故云與以疑之云春秋傳曰斐豹隸也者襄公二十三年文

若有訟者則珥而辟藏其不信者服墨刑鄭司農云謂有爭訟罪罰刑書謬誤不正者為之開藏取本刑書以正

之當開時先祭之亥謂訟訟約若宋仲幾薛宰者也

辟藏開府視約書不信不如約也珥讀曰珥謂殺鷄

取血釁其戶皆同為于偽反

○藏才浪反註下

○疏曰訟謂爭約劑不

決者云則珥而辟藏者謂以血塗戶乃開辟其戶以

出本約劑之書勘之

○鄭司至其戶

○釋曰司約所掌唯約劑之書先鄭以為爭訟罪罰刑書及以珥

為祭後鄭皆不從而謂訟約若宋仲幾薛宰者案定

元年正月晉魏舒合諸侯之大夫于狄泉將城成周

宋仲幾不受功曰滕薛鄉吾役也薛宰曰宋為無道

絕我小國於周以我適楚故我常從宋晉文公為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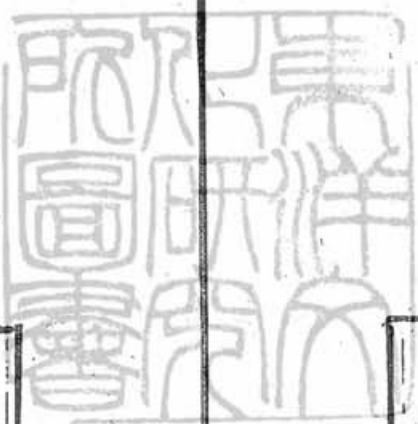
土之盟曰凡我同盟各復舊職若從踐土若從宋亦

惟命宋仲幾曰踐土固然又士彌牟曰子姑受功歸

吾視諸故府仲幾曰縱子忘之山川鬼神其志諸乎

此是訟約法故引之為證云殺鷄者以雜記云

割鷄當門其珥皆於屋下言珥故知用鷄也



亂則六官辟藏其不信者殺

大亂謂僭約若吳楚

之君晉文公請隧以葬者六官辟藏明罪大也六官

初受盟約之貳音遂。○**註**大亂至之貳。○釋曰云大亂謂僭約者以其司約者主也。又如晉文公請隧以葬亦是也。案僖二十五年晉文公納定襄王乃請隧以葬。隧者請掘地通路上有負土諸侯已下上無負土謂之羨塗。天子有負土謂之隧。文公請之欲行天子之禮。故對曰未有代德而有二王不許之也。明罪大止謂僭者也。云六官初受盟約之貳者以大司寇云凡邦之盟約大史司會及六官皆受其貳而藏之者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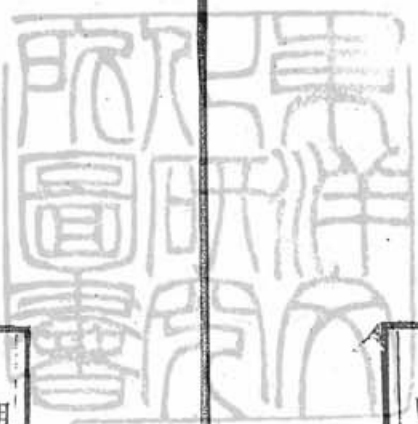
司盟掌盟載之灋

註載盟辭也。盟者書其辭於策殺牲取血坎其牲加書於上而埋之謂之載書。春秋傳曰

宋寺人惠牆伊戾坎用牲加書為世子痤與楚客盟

○**釋**才。○**註**司盟至之灋。○釋曰盟時坎用牲加書於

戈反。○**註**牲上以牲載書於上謂之盟載也。○**註**載



盟至客盟。○釋曰云載者正謂以牲載此盟書於上故謂之載也。云盟者書其辭於策者辭即盟辭若云爾無我詐我無爾虞有違此盟無克祚國盟辭多矣以此為本云宋寺人之事案襄二十六年傳曰宋寺人惠牆伊戾為太子痤內師無寵註云惠牆氏伊戾名秋楚客聘於晉過宋太子知之請野享之公使往伊戾請從之至則坎用牲加書徵之而聘告公曰大子將為亂既與楚客盟矣鄭引此者證坎用牲加書載之也。凡邦國有疑會同則掌其盟約之載及其禮儀事也。

北面詔明神既盟則貳之

註有疑不協也。明神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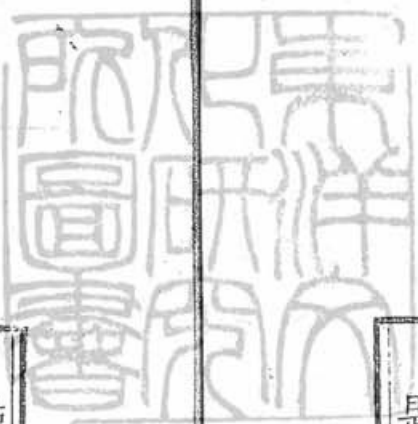
明察者謂日月山川也。覲禮加方明于壇上所以依

之也。詔之者讀其載書以告之也。貳之者寫副當以

授六官

註凡邦至貳之。○釋曰時見曰會殷見曰同若有疑則盟之。○**註**有疑至六官。○釋曰

云有疑不協也者不協之文出于春秋云明神之
 明察者謂日月山川也觀禮加方明于壇上所以依
 之也者案觀禮云方明者木也方四尺設六色又云
 設六玉上圭下璧南方璋西方琥北方璜東方圭註
 云六色象其神六玉以禮之上宜蒼璧下宜黃琮而
 不以者則上下之神非天地之至貴者也設玉者刻
 其木而著之又云天子拜日於東門之外反祀方明
 註引司盟職曰北面詔明神言北面詔明神則明神
 有象也象者其方明乎又曰禮曰於南門外禮月與
 四瀆於北門外禮山川丘陵於西門外又云祭天燔
 柴祭山丘陵升祭川沈祭地瘞註云升沈必就祭者
 也就祭則是王巡守及諸侯之盟祭也引郊特牲曰
 郊之祭也迎長日之至也大報天而主日也宗伯職
 曰以實柴祀日月星辰則燔柴祭天謂祭日也柴為
 祭日則祭地瘞者祭月也日月而云天地靈之也王
 制曰王巡守至于岱宗柴是王巡守之盟其神主日
 也春秋傳曰晉文公為踐土之盟而傳云山川之神
 是諸侯之盟其神主山川也月者太陰之精上為天



使臣道莫貴焉是王官之伯會諸侯而盟其神主月
 與以此約之故知明神是日月山川也如是王會同
 四時各祀其神及祀方明則諸神皆及故有六色六
 玉之位焉其盟亦然云詔之者讀其載書以告之也
 者謂盟時以其載辭告焉云貳之者寫副當授六官
 者大司寇職凡邦之大盟約泄其盟書而登之于天
 府大史內史司會及六官皆受其貳而藏之者是也
盟萬民之犯命者詛其不

信者亦如之
 盟詛者欲相與共惡之也犯命犯君

教令也不信違約者也春秋傳曰臧紇犯門斬關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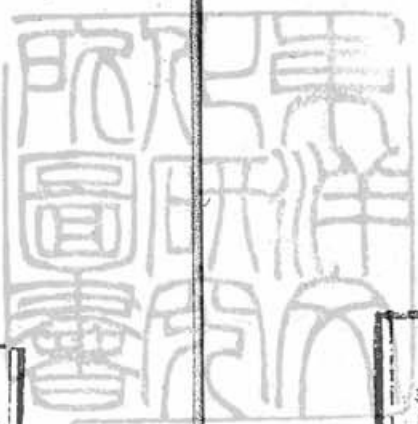
出乃盟臧氏又曰鄭伯使卒出豸行出犬鷄以詛射

穎考叔者
 詛側慮反共如字惡鳥路反紇恨發反

戶剛反射
 劉胡沒反沈胡謁反卒子忽反豸音加行

食亦反
 詛者詛往過云亦如之者亦如上文○

盟 盟詛至叔者。釋曰云盟詛者欲相與共惡之也。者對神為驗是共惡之也。云犯命犯君教令也者以萬民無餘事故知犯命謂犯君教令也。云春秋傳曰者案襄二十三年季武子無適子公彌長而愛悼子欲立之訪於臧紇紇為立悼子紇廢公鉏後孟莊子疾豐黜謂公鉏苟立羯請讎臧氏及孟孫卒季孫至入哭而曰曰秩焉在公鉏曰羯在此矣孟氏閉門告於季孫曰臧氏將為亂不使我葬季孫不信臧孫聞之戒除於東門甲從已而視之孟氏又告季孫季孫怒命攻臧氏臧紇斬鹿門之關以出奔邾季孫盟是其事也。又曰鄭伯使卒出狄行出犬鷄以詛射穎考叔者此隱公十一年將伐許子都與穎考叔爭車及許穎考叔先登子都自下射之顛師還乃詛射穎考叔者引之者證詛是往過之事若然臧紇既出乃盟臧氏者以臧氏出後盟後人以臧氏為盟首亦是盟將來也。 **凡民之有約劑者其貳在司盟**。貳之者檢其自相違約。 **凡民之有約劑者其** 貳在司盟。凡民至司盟。釋曰此謂



司約副寫一通來入司。有獄訟者則使之盟詛。不盟檢後相違約勘之。 **有獄訟者則使之盟詛**。不

信則不敢聽此盟詛所以省獄訟。 **凡盟詛各以** 釋曰此盟詛謂將來訟者先使之盟詛。 **凡盟詛各以** 盟詛不信自然不敢獄訟所以省事也。

其地域之衆庶共其牲而致焉既盟則為司盟共祈

酒脯 使其邑閭出牲而來盟已又使出酒脯司盟

為之祈明神使不信者必凶。 **為于為** 反註同。 **凡盟至酒** 盟處無常但盟則遣其地之民出。 **凡盟至酒** 牲以盟并出酒脯以祈明神也。

職金掌凡金玉錫石丹青之戒令。 **青空青也**。 **職金** 至戒

令。釋曰此數種同出於山故職金摠主其戒令若然地官州人巴主文職金主之者彼官主其取此官

司豐流

主其藏故二受其入征者辨其物之嫩惡與其數量
官共主之也

榻而璽之入其金錫于為兵器之府入其玉石丹青
于守藏之府

府內府也鄭司農云受其入征者謂主受采金玉錫

石丹青者之租稅也榻而璽之者榻書其數量以著

其物也璽者印也既榻書揄其數量又以印封之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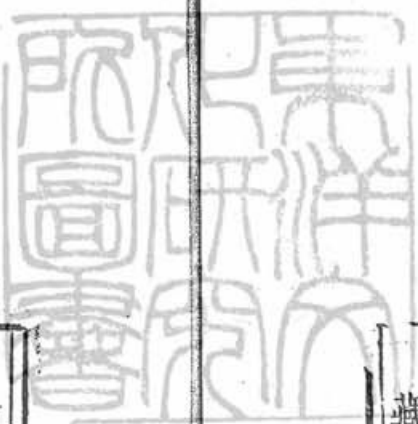
時之書有所表識謂之榻檠

反揄音賤識申志受其至之府釋曰此一經摠

反又如字又音志陳受藏金玉之事入征者謂若

荆揚貢金三品雍州貢球琳琅玕之等皆職金受而

藏之乃後分配諸府也入兵器之府言為者攻金之



工須造作故云為守藏之府不造器物故云守也案

山海經云有以金庭之山多黃金稷與之山多白玉

紐楊之山其陽多赤金其陰多白金吉山其陽多玉

青乏之山其陽多玉其陰多青喉基之山多沙石白

金此類甚多略言之矣為兵至榻檠釋曰云

為兵器者攻金之工六也者考工記文彼云築冶臯

栗段桃築氏為削治氏為戈戟臯氏為鍾栗氏為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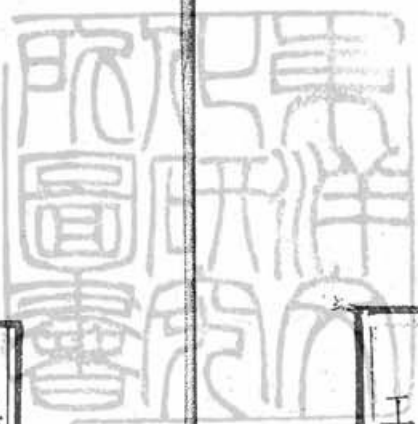
段氏為罇桃氏為劍也云守藏者玉府內府也者案

玉府云掌王之金玉玩好兵器凡良貨賄內府云掌

-5 285 35 870" data-label="Text">

受九貢九賦九功之貨賄良兵器故知守藏府是
此二者也先鄭云主受采金玉錫石丹青者之租稅
也者案山虞澤虞等出稅者皆以當邦賦穀稅之處
不虛取也云既榻書揄其數量者榻即今之板書揄
即今錄記文書謂以版記錄量數多少并善惡為後
易分別入其要
要凡數也入之於大府
入其要
職金既知量數
錄要簿入大府
掌受士之金罰貨罰入于司兵
給

治兵及工直也貨泉貝也罰罰贖也書曰金作贖刑
 ○贖常戌反○掌受至司兵○釋曰云掌受士之金
 下同一音蜀○罰者謂斷獄訟者有疑即使出贖既
 言金罰又曰貨罰者出罰之家時或無金即出貨以
 當金直故兩言之○給治至贖刑○釋曰云貨泉
 貝也者漢書食貨志云王莽時有貨布大泉及貨貝
 故知貨中泉貝兩有也云書曰者舜典文呂刑云墨
 罰疑赦其罰百鍰考工治氏云戈戟重三銚夏侯歐
 陽說云墨罰疑赦其罰百率古以六兩為率古尚書
 說百鍰鍰者率也一率十一銖二十五分銖之十三
 也百鍰為三斤鄭玄以為古之率多作鍰鄭註治氏
 云許叔重說文解字云銚鍰也今東萊稱或以大半
 兩為鈞十鈞為鍰鍰重六兩大半兩若然鍰銚一也
 言大半兩是三分兩之二鄭意以此為正故不從諸
 家以六兩為鍰且古者言金金有兩義若相對而言
 則有金銀銅鐵為異若散而言之摠謂之金是以考
 王記云六分其金而錫居一之等皆是銅是以禹貢



揚州云貢金三品孔以為金銀銅鄭以為銅三色是
 對散有異但古出金贖罪皆據銅為金若用黃金百
 鍰乃至大辟干○旅于上帝則共其金版饗諸侯亦如
 鍰無濟之理

之 餅金謂之版此版所施未聞○版音板○餅
 餅必領反○金至

未聞○釋曰旅上帝謂祭五天帝於四郊及明堂饗
 諸侯謂若大行人上三公三饗侯伯再饗子男一饗之
 等此旅上帝及饗二者皆○凡國有大故而用金石則
 設金版鄭云所施未聞也

掌其令 主其取之令也用金石者作槍雷椎棹之

屬○槍七羊反雷劉音誅沈云當為礪郎對反椎直
 追反棹宅耕反本又作桴劉云皆如字劉亦誤

釋 為禦提之器有用金石者也○主其至之屬○
 釋曰職金主受金則所出之處故主其取金之令云

金石者作槍雷椎棹之屬者皆謂守城禦捍之具

司厲掌盜賊之任器貨賄辨其物皆有數量賈而楬之

入于司兵鄭司農云任器貨賄謂盜賊所用傷人

兵器及所盜財物也入于司兵若今時傷殺人所用

兵器盜賊賊加責没入縣官賈音嫁

司兵者其任器多是金刃所盜財貨雖非金刃以其

賊物亦入司兵給治兵刃之用故竝入司兵也先鄭

云若今時傷殺人所用兵器盜賊賊加責其奴男子

没入縣官者其加責者即今時倍賊者也

入于罪隸女子入于春橐鄭司農云謂坐為盜賊

而為奴者輸于罪隸春人橐人之官也由是觀之今

之為奴婢古之罪人也故書曰予則奴戮汝論語曰



箕子為之奴罪隸之奴也故春秋傳曰斐豹隸也著

於丹書請焚丹書我殺督戎恥為奴欲焚其籍也玄

謂奴從坐而没入縣官者男女同名橐古才反坐

音汝其奴至春橐釋曰云男子入於罪隸者則司

隸職中國之隸謂之罪隸百二十人者是也云

女子入于春橐者地官春人橐人是也鄭司全

同名釋曰先鄭引尚書予則奴戮女及論語箕子

為之奴皆與此經奴為一若後鄭義尚書奴為子

若詩樂爾妻奴奴即子也後鄭不破者亦得為一義

云春秋傳者左氏傳襄公二十二年云初斐豹隸也

不為奴註有爵謂命士以上也。亂毀齒也。男八歲女

七歲而毀齒。○上時掌反。毀况偽反。下同。註有爵至毀齒。釋

命以下可知。云男八歲女七歲而毀齒者。家語本命

篇之文也。曲禮云。悼與耄雖有罪不加刑焉。是未亂

不加刑。又不為奴。若七十者雖不為奴。猶加其刑。至

八十始不加刑。以其入十九十始名耄故也。

夫人掌犬牲。凡祭祀共犬牲。用牲物伏瘞亦如之。註鄭

司農云。牲純也。物色也。伏謂伏犬以王車轆之瘞。謂

埋祭也。爾雅曰。祭地曰瘞埋。○瘞音全本亦作全瘞。於例反。徐烏計反。轆音

歷。鄭司至瘞埋。釋曰。先鄭云。牲純也者。案尚書微子云。犧牲牲用。註云。犧純毛牲體完具。彼



牲與犧相對。是犧為純毛牲。為體完具。此無犧。故以

牲兼純也。云伏謂伏犬以王車轆之者。此謂王將祭

而出國。轆道之祭時。即大馭所云者是也。但轆祭之

時。大羊俱得。故生民詩云。取羝以軼。是以聘禮註云。

共用牲。大羊可也。是其兩用也。云瘞謂埋祭也者。謂

祭地之時。故引爾雅為證。若然。經云。用牲物既純。毛

則牧人云。陽祀用騂牲。陰祀川。默牲之類也。**凡幾珥沈辜用駢可也。**註故

書駢作龍。鄭司農云。幾讀為疲。爾雅曰。祭山川瘞縣

祭川曰浮沈。大宗伯職曰。以埋沉祭山川。林澤以罷

辜祭四方百物。龍讀為駢。謂不純色也。玄謂幾讀為

司豐流

卷之三十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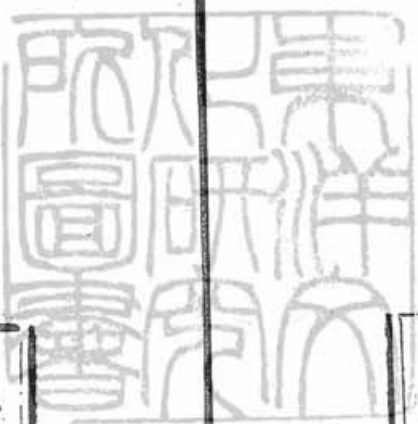
及古

者沉謂沈牲於水辜謂驅磔牲體以祭云用駮者駮謂雜色牲此則牧人云毀事用駮是也云可也者用純為正用駮亦可也。故書至之事。釋曰先鄭讀幾為廢雖引爾雅後鄭不從引大宗伯證沈辜於義是也云玄謂幾讀為刳從士師為正耳讀為凡相岬從雜記為正云覺禮之事者據雜記而知也。

犬牽犬者屬焉掌其政治。相謂視擇知其善惡相。

息亮反註同。凡相至政治。釋曰犬有三種一者治直吏反。田犬二者吠犬三者食犬若田犬吠犬觀其善惡若食犬觀其肥瘦故皆須相之。牽犬者謂呈見之故少儀云犬則執繼是也。

司圜掌收教罷民凡害人者弗使冠飾而加明刑焉任之以事而收教之能改者上罪三年而舍中罪二年而舍下罪一年而舍其不能改而出圜土者殺雖出



三年不齒。弗使冠飾者著墨幪若古之象刑與舍

釋之也鄭司農云罷民謂惡人不從化為百姓所患

苦而未入五刑者也故曰凡人者不使冠飾任之

以事若今時罰作矣。著丁略反幪莫公。司圜至反劉莫貢反與音餘。不齒。釋曰此罷民入圜土者不坐嘉石朝士坐嘉石者不入圜土云收教者謂入圜土見收使困苦改悔是收

教也云害人者謂抽拔兵劍誤以傷人者也云明刑者以版牘書其罪狀與姓名著於背表示於人是明

刑也。弗使至作矣。釋曰著墨幪若古之象刑與者案孝經緯云三皇無文五帝畫象三王肉刑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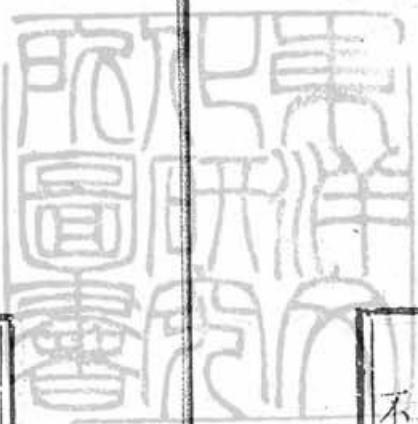
象者上罪墨象赭衣雜屨中罪赭衣雜屨下罪雜屨而已畫象刑者則尚書象刑直墨象略言之其實亦

有赭衣雜屨無文。凡圜土之刑人也不虧體其罰人

故云與以疑之也。

也不虧財言其刑人但加以明刑罰人但任之以事耳鄭司農云以此知其為民所苦而未入刑者也

故大司寇職曰凡萬民之有罪過而未麗於法而害於州里者桎梏而坐諸嘉石役諸司空又曰以嘉石平罷民國語曰罷士無伍罷女無家言為惡無所容入也玄謂園土所收教者過失害人民麗於法者凡園至虧財。釋曰云刑人不虧體對五刑虧體者也其罰人不虧財對五刑疑出金為罰虧財者也。言其至法者。釋曰先鄭以坐嘉石共入園土二者為一其義不通故後鄭不從案司寇職及司救職皆上論嘉石之罪民下別云園土之罰民分明兩事不同故後鄭謂園土所收教者過失害人已麗於灋



者與嘉石之罷民是邪惡過淺別也

掌囚掌守盜賊凡囚者上罪梏拳而桎中罪桎梏下罪

梏王之同族拳有爵者桎以待弊罪凡囚者謂非

盜賊自以他罪拘者也鄭司農云拳者兩手共一木

也桎梏者兩手各一木也玄謂在手曰梏在足曰桎

中罪不拳手足各一木耳下罪又去桎王同族及命

士以上雖有上罪或拳或桎而已弊猶斷也梏古

揖云參著曰梏偏著曰桎說文云梏手械也所以告

天桎足械也所以質地拳劉云三家姜奉反一家居

辱反漢書音義韋昭音拱云兩手共一木曰拳兩

手各一木曰梏李奇音恐桎之實反上時掌反

掌囚至弊罪。釋曰：此謂五刑罪人古者五刑不入
 園土故使身居三木掌囚守之此一經所云五刑之
 人三木之囚輕重著之極重者三木俱著次者二下
 者一王之同族及有爵縱重罪亦著一而已以其尊
 之故也云待弊罪者禁而待斷之也。凡囚至斷
 也。釋曰：云凡囚者謂非盜賊自以他罪拘者也者
 以其既言盜賊乃別云凡囚明凡囚中無盜賊盜賊
 重故為罪人之首而言之也先鄭云拳者兩手共一
 木也者於義是以其拳字共下著手又與桎共文故
 知兩手共一木以桎與桎同在手則不可故後鄭不
 從而謂在手曰桎在足曰桎此無正文宜以先言桎
 後言桎故知義然若然中罪先言桎後言桎者便文
 不據先

市而刑殺之

告刑于王告王以今日當行刑及所

刑姓名也其死罪則曰某之罪在大辟其刑罪則曰



某之罪在小辟奉而適朝者重刑為王欲有所赦且
 當以付士士鄉士也鄉士加明桎者謂書其姓名及
 其罪於桎而著之也囚時雖有無桎者至於刑殺皆

設之以適市就眾也庶姓無爵者皆刑殺於市

反著丁略反及刑至殺之。釋曰：此經謂欲行刑
 徐張慮反之日云告刑於王奉而適朝者王意
 欲有所免故也云以適市者據庶姓及無爵者也若
 有爵及王同姓即於甸師也。告刑至於市。釋
 曰：經云及刑殺告刑于王者謂死罪刑罪有二種鄭
 知有姓名者以其言某之罪明當有姓名也云其死
 罪已下文王世子之文云且當以付士士鄉士也者
 凡囚鄉士遂士縣士方士各自有獄推問之時各於
 本獄之所獄成上於王時則使掌囚掌之及欲刑殺
 掌囚還付士若然上皆云士師受中協日刑殺刑殺

各於本獄之所今此經云以適市者此文止謂六鄉之獄在國中推問在獄行刑殺則在市若遂士以下自在本獄之處刑殺之故此云士鄉士也若遂士已下於此時掌囚亦當付士也云囚時雖有無梏者案上經王之同族及有爵囚時並無梏也元以適市就衆也者王制云刑人於市與衆弃之彼雖據異代法此六鄉之人亦就衆在市也云庶姓無爵者皆刑殺於市據下而知之也此亦據六鄉之人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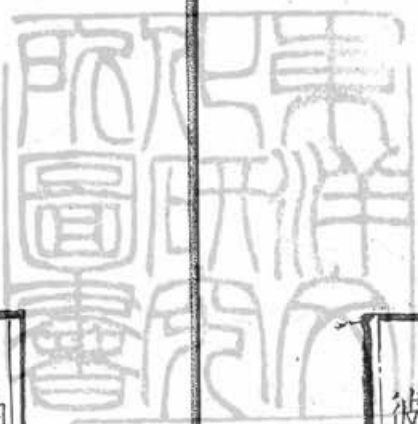
凡有爵者與王之同族奉而適甸師氏以待刑殺

適甸 師氏亦由朝乃往也待刑殺者掌戮將自市來也文

王世子曰雖親不以犯有司正術也所以體異姓也

刑于隱者不與國人慮兄弟也

適甸 適甸至弟也○亦由朝乃往也者上文庶姓等適市文承適朝之下彼此二者隔絕恐不由朝故鄭言之必知此二者亦



由朝乃往者文王世子君之親有罪雖然必赦之事故知之云待刑殺者掌戮將自市來也者凡行刑殺協支幹善日有罪者同而行故待掌戮也引文王世子者欲見雖親有罪亦當刑殺之事彼註體為連結若直刑異姓不刑同姓異姓怨生則有逃散之事同姓亦有刑則異姓歸心故云體異姓也

掌戮掌斬殺賊諜而搏之 斬以鈇鉞若今要斬也殺

以刀刃若今棄市也諜謂姦寇反間者賊與諜罪大

者斬之小者殺之搏當為膊諸城上之膊字之誤也

膊謂去衣磔之

○諜音牒搏註作膊同普博反磔也鈇音斧要一遙反間間廁之間去起

反下皆據死罪而言此經惟據賊諜二者而言二者雖同大罪仍擇大重者斬之稍輕者殺之搏之則同也○**搏** 斬以至磔之○釋曰知斬以鈇鉞者鈇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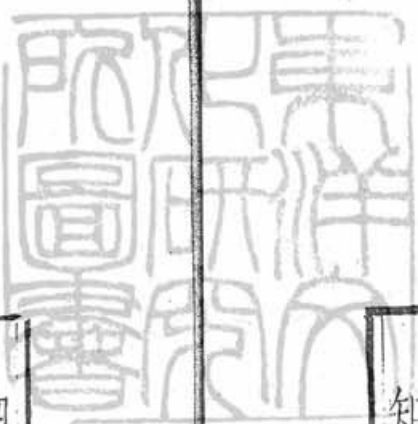
是斬之物案魯語云溫之役晉人執衛成公臧文仲言於僖公曰夫衛君始無罪矣大刑有五大刑用甲兵註云諸侯逆命征討之其次用斧鉞註云謂犯斬罪者中刑用刀鋸註云用刀以剗之鉞以斧之如是刀中容棄市其次用鑕斧註云鑕額涅墨斧割勢謂宮刑也薄刑用鞭朴以威民故大者陳之原野小者致之市朝是用鈇鉞之事成二年齊侯圍龍傾公之嬖人盧蒲就魁門焉龍人殺而膊之城上齊侯親鼓之遂滅龍是膊也

凡殺其親者焚之殺王之親者辜之

諸城上之事也

親總服以內也焚燒也易曰焚如死如棄如辜之言枯也謂磔之

五服多故云凡殺其親據人之親與王之親皆謂五服已內知者案僖二十五年衛侯燬滅邢公羊傳曰何以名絕曷為絕之滅同姓也滅同姓尚絕之况殺總麻之親得不重乎以此而言故知親謂總已上也易曰焚如死如棄如者案離卦九



四突如其來如焚如死如棄如註云震為長子爻失正又互體兌兌為附決註子居明法之家而無正何以自斷其君父不志也突如震之失正不知其所如又為冥冥為進退不知所從不孝之罪五刑莫大焉得用議貴之辟刑之若如所犯之罪焚如殺其親之刑死如殺人之刑也棄如流宥之刑引之者證焚如是殺其親

凡殺人者踏諸市肆之三日刑盜于市

之刑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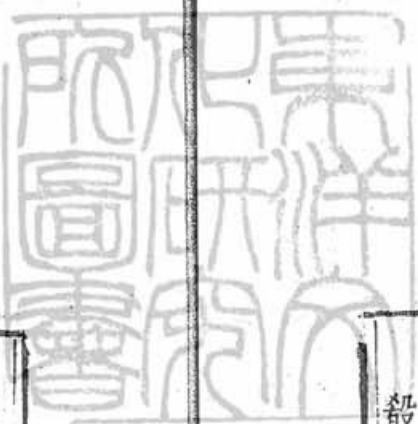
陪僵尸也肆猶申也陳也凡言刑盜罪惡莫大焉

皮北反僵 **凡罪** 居良反 **之麗於灋者亦如之唯王之同族與有爵者殺之于**

甸師氏 罪二千五百條上附下附刑五而已於刑

同科者其刑殺之一也 **凡罪至師氏** 釋曰正刑有五科條二千五百麗附

也上附下附是罪附於法法即五刑是也云亦如之者合入死者亦踏之合入四刑者雖不踏亦刑之在市故摠言亦如之云唯王之同族與有爵者殺之于甸師氏者謂不踏踏者陳尸使人見之既刑於隱處故不踏也。罪二至一也。釋曰云罪二千五百條者司刑文云上附下附刑五而已者禮記云喪多而服五罪多而刑五上附下附是也云於刑同科者其刑殺之一也者事雖異各有五百同科及其同刑同殺也。凡軍旅田役斬殺刑戮亦如之。戮謂膊焚辜肆。刑戮皆使掌戮為之案士師大師帥其屬而禁逆軍旅犯禁者而戮之鄉士云凡國有大事則戮其犯命者遂上亦云凡郊有大事則戮其犯命彼並不使掌戮者此等皆權時之事軍旅之間或有臨時即決不假掌戮者也是以戎右職云掌戎車之兵草使註云使謂王使以兵有所誅斬也引戰于墨者使守殺襄公縛秦囚使萊駒以戈斬之是也。



門 黥者無妨於禁御。御。墨者使守門。釋曰音禦。此人即關人掌守王

中門之禁。令者是也。劓者使守關。截鼻亦無妨以貌醜遠之

○遠于萬反。劓者使守關。釋曰此則王畿五百宮者

使守內 以其人道絕也。今世或然。宮者使守內

守則寺人之類守正。刑者使守囿。斷足驅衛禽獸

無急行。斷下管反。亦如之者墨者守門刑者於囿

中驅禽獸者也。髡者使守積。鄭司農云髡當作完謂但居

作三年不虧體者也。玄謂此出五刑之中而髡者必

王之同族不宮者宮之為翦其類髡頭而已守積積

在隱者宜也。○髡者使守積。○釋曰：子賜反。註同。
○先鄭以髡為完。但居作三年不虧體。以此為鬪土。罷民解之不從者。掌戮所掌皆虧體。獨以此為不虧體。於義不可。故後鄭引文王世子解之也。玄謂此出五刑之中。而髡者必王之同族。不宮者此鄭亦無正文。若合宮者。宮之今案文王世子據諸侯法云。公族無宮刑。不翦其類。王家同族犯淫罪者。亦當與諸侯同。不宮之亦是不翦其類之色。案王同族犯餘罪。刑於甸師氏。刑於隱處。今同族既不宮。亦當於隱處罰之。此守積亦是隱處。故知髡者使守積。是王同族不宮者必矣。是以鄭云守積積在隱者宜也。

司隸掌五隸之灋辨其物而掌其政令五隸謂罪隸

四翟之隸也。物衣服兵器之屬。○釋曰：五隸至之屬。○云物衣服兵器之屬者。即下文云使帥其民而擄盜之皆服其邦之服。執其國之兵是也。

賊役國中之辱事為百官積任器凡囚執人之事

民五隸之民也。鄭司農云。百官所當任持之器物。此官主為積聚之也。玄謂任猶用也。○搏音博。為百于偽反。註及下註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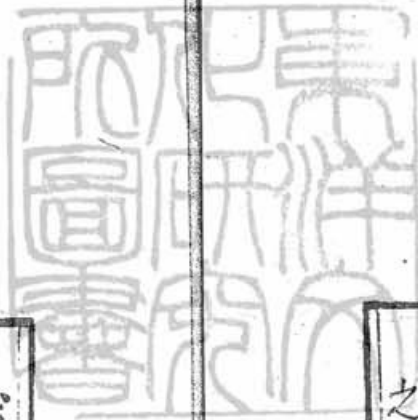
○釋曰：云五隸之民也者。上序官五隸皆百二十員。員外皆是民。故云五隸之民也。云任猶用也者。用器除兵之外。邦有祭祀賓客喪紀所有家具之器皆是用器也。

之事則役其煩辱之事煩猶劇也。士喪禮下篇曰

隸人湮廁。○湮乃結反。○釋曰：引士喪禮下篇者。既夕禮文云。湮廁者

死者不復用。故室湮示不用。引之者。證煩辱之事。不言祭祀賓客事者。以無文意義可知也。

四翟之隸使之皆服其邦之服。執其邦之兵。守王宮



與野舍之厲禁野舍王行所止舍也厲遮例也

章奢反例本又作列同音烈

野舍者即師氏職云帥四夷之隸守王宮野舍亦如

之者

罪隸掌役百官府與凡有守者掌使令之小事役給

其小役○使如字劉色吏反日云小役者止謂給

非隸所共故以小役解之凡封國若家牛助為牽

徬鄭司農云凡封國若家謂建諸侯立大夫家也

牛助為牽徬此官主為送致之也玄謂牛助國以牛



助轉徙也罪隸牽徬之在前曰牽在旁曰徬徬步

同轉如字○故後鄭增成之玄謂牛助國以牛助轉

徙也者國家以官牛助諸侯及大夫家運物往至任

所云在前曰牽者謂車轅內一牛前亦一牛今還遣

二隸前者牽前牛徬者御當其守王宮與其厲禁者

如蠻隸之事其守至之事○釋曰蠻隸之事

蠻隸掌役按人養馬其在王宮者執其國之兵以守王

宮在野外則守厲禁蠻隸至厲禁○釋曰云掌役

馬按按人良馬乘一師四圍不見隸者蓋是雜

閩隸掌役畜養鳥而阜蕃教擾之掌子則取隸焉杜

子春云子當為祀玄謂掌子者王立世子置臣使掌其家事而以閭隸役之○蕃扶元**〔疏〕**閭隸至隸焉○反下註同**〔疏〕**釋曰云掌役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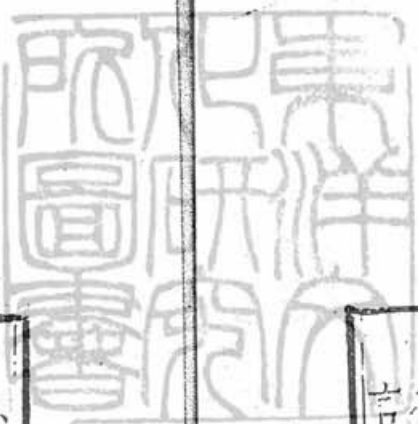
養鳥者謂若畜鳥氏掌畜猛鳥阜盛也蕃息也使之盛大滋息又教擾使從人意○**〔疏〕**杜子至役之○釋曰子春以子為祀後鄭不從者司隸職祭祀賓客喪紀三者並言此何得唯言其一明存子解之於義為允玄謂王立世子置臣使掌其家事者言掌家事者若國事不使隸今取隸故以家事而言也

夷隸掌役牧人養牛馬與鳥言**〔疏〕**鄭司農云夷狄之人

或曉鳥獸之言故春秋傳曰介葛盧聞牛鳴曰是生

三犧皆用矣是以貉隸職掌與獸言〔疏〕夷隸至鳥言

役牧人者為牧人之所役使牧牛性〔疏〕鄭司至獸言○釋曰經唯云與鳥言不言獸先鄭意解鳥言者



亦解獸言故兼言之也案僖二十九年介葛盧聞牛鳴曰是生三犧皆用之矣註云言八律之音聽禽獸之鳴則知其嗜欲死可知伯益明是術故堯舜使掌朕虞至周失其道官又在四夷若周末失道官本不在四夷無解鳥獸之語者何周公盛明制禮使夷隸貉隸與鳥獸之言然者賈服意誤不與禮合故為此說

其守王宮者與其守厲禁者如蠻隸之事

貉隸掌役服不氏而養獸而教擾之掌與獸言〔疏〕不言

阜蕃者猛獸不可服又不生乳於圈檻也○生如字

乳而樹反圈求〔疏〕貉隸至獸言○釋曰夷貉相近是阮反檻戶覽反〔疏〕以亦解獸言若然夷隸既鳥獸之言俱解則此貉隸解獸言亦解鳥言互見之也

其守王宮者與其守厲禁者如蠻隸之事

秋官司寇下

布憲掌憲邦之刑禁正月之吉執旌節以宣布于四方而憲邦之刑禁以詰四方邦國及其都鄙達于四海

註憲表也謂縣之也刑禁者國之五禁所以左右刑

罰者司寇正月布刑于天下正歲又縣其書于象魏

布憲於司寇布刑則以旌節出宣令之於司寇縣書

則亦縣之于門閭及都鄙邦國刑者王政所重故屢

丁寧焉詰謹也使四方謹行之爾雅曰九夷八蠻六

戎五狄謂之四海○詰起吉反布憲至四海○釋

縣音玄下同曰云掌憲邦之刑



禁者此文與正月以下為目禁者則士師之五禁所

以左右刑罰故連刑言之也云正月之吉者此與大

司寇正月之吉事同大司寇布刑之時此布憲亦布

之於四方也於司寇正歲縣之時此布憲亦憲邦之

刑禁以詰四方邦國以達于四海也布憲為司寇屬

官於刑禁為重故每事共丁寧之也○憲表至四

海○釋曰云國之五禁所以左右刑罰者士師職文

知布憲所縣在門閭者以其司寇所縣在雉門不

共處此經云執旌節以為行道之使明在巷門之閭

可知云門閭據在城內經雖不云城內門閭舉外以

見內有門閭可知經先邦國後都鄙註先都鄙後邦

國者以都鄙據畿內三等采地經後言之者尊邦國

輕都鄙註先都鄙者既見門閭即先近後遠乃及四

海故註先都鄙見從近及遠之義也引爾雅者見刑

禁遠至夷狄名此夷狄為四

海者海之言晦晦慢禮儀也

凡邦之大事合眾庶則

以刑禁號令

疏

凡邦至號令○釋曰云邦之大事合眾庶者謂征伐巡守田獵皆是大事

合眾庶也以其是布禁之官故於聚眾每皆以刑禁號令也

禁殺戮掌司斬殺戮者凡傷人見血而不以告者攘獄者遏訟者以告而誅之司猶察也察此四者告於

司寇罪之也斬殺戮謂吏民相斬相殺相戮者傷人

見血見血乃為傷人耳鄭司農云攘獄者距當獄者

也遏訟者遏止欲訟者也玄謂攘猶卻也卻獄者言

不受也司猶至受也。釋曰云司猶察也者此

上執而與之罪也故以司為察也知斬殺戮是吏民

相斬相殺相戮者以傷民云不以告則相殺戮之等

盡是不以告明是吏民自相殺戮也云傷人見血見

血乃為傷人耳者恐經傷人與見血事別傷人見血



連言者是見血乃為傷人若不見血不為傷人也若然跪跌折技之等不見血豈得不為傷人乎若今言見血乃為傷人者止為蹉跌及刃物麗歷應見血之等不為餘事而言先鄭云攘獄者距當獄者也後鄭不從者此經皆謂未枉官司而先鄭云距獄據在官而言故不從也云遏訟者遏止欲訟者也者有人見欺犯欲向官所訟之而遏止不使去也玄謂攘猶卻也卻獄者言不受也者謂人有罪過官有文書追攝不肯受者

禁暴氏掌禁庶民之亂暴力正者橋誣犯禁者作言語而不信者以告而誅之民之好為侵陵稱詐謾誕

此三者亦刑所禁也力正以力強得正也橋居表反好為呼

報反下文則為下註皆為同謾誕武諫反一音疏民

之至正也。○釋曰云民之好為者此言為下三事而發皆是好為侵陵釋經亂暴力正者也稱詐釋經橋誣犯禁者也謾誕釋經作言語而不信者也謾誕謂浮謾虛誕也。凡國聚眾庶則戮其犯禁者以徇凡奚隸聚而出入者則司牧之戮其

犯禁者 奚隸女奴男奴也其聚出入有所使 凡

至禁者。○釋曰云聚眾庶者謂征伐之等云凡奚隸聚而出入者謂國有煩辱之處使奚隸則有此出入而司牧之。○**奚隸**至所使。○釋曰案司厲其奴男子入于罪隸女子入于春臺是男子同坐為奴天官酒人漿人之等皆名女奴為奚五隸又是男奴故云奚隸女奴男奴

野廬氏掌達國道路至于四畿 達謂巡行通之使不

陷絕也去王城五百里曰畿 行下 畿 達謂至 畿 釋曰云



巡行者國之道路使其地之人治之野廬氏 比國郊直巡行不通之處使人治之使無陷絕也

及野之道路宿息井樹 比猶較也宿息廬之屬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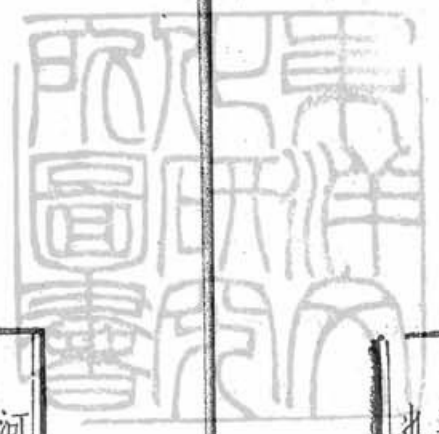
客所宿及晝止者也井共飲食樹為蕃蔽 至蕃蔽

○釋曰此經所云王為賓客在道須得供丞守衛之事國郊謂近郊遠郊野謂百里外至畿宿謂十里有廬三十里有宿五十里有市直言宿者舉中言之故云廬之屬以包之息賓客晝止之處井樹者賓客所須者 若有賓客則令守涂地之人聚橐之有相翔者

誅之 守涂地之人道所出廬宿旁民也相翔猶昌

翔觀伺者也鄭司農云聚橐之聚擊橐以宿衛之也有姦人相翔於賓客之側則誅之不得令寇盜賓客

○標音託令力
 呈反下欲令同
 旁皆有民當處有賓客止宿即使聚標之不使失脫也云相翔猶昌翔觀伺者也者謂昌狂翱翔觀伺賓客先鄭云聚標之聚擊標以宿衛之也者謂其地之人自聚擊標無行夜故使宿衛自擊宮正之等使行夜者擊標投比直宿者
凡道路之舟車擊互者敘而
 彼夜行者與此異也
行之
 舟車擊互謂於迫隘處也車有轆轤坻閣舟有砥柱之屬其過之者使以次敘之
 ○擊音計沈古的反隘烏賣反
 環戶關反本亦作轆同坻徐
 之爾反劉都禮反砥音旨
 ○舟車至敘之○釋
 曰云擊互者謂水陸
 之道舟車往來狹隘之所更互相擊故云擊互者云
 車有轆轤坻閣者案襄二十一年晉欒盈有罪適楚過於周周西鄙掠之告於周使候出諸轆轤是轆轤也坻閣道路之名也云舟有砥柱之屬者案禹貢導



河積石至于龍門南至于華陰東至於底柱孔安國云底柱山名河水分流包山而過山見水中若柱然在西虢之界是底柱
凡有節者及有爵者至則為之
 為水之隘道者也

辟
 辟辟行人亦使守涂地者
 凡有至之辟○釋曰云凡有節者謂

若諸侯之使則有山國用虎節之等若民自往來則有道路用旌節之等及有爵已上皆為之辟止行人使無侵
禁野之橫行徑踰者
 皆為防奸也橫行妄犯者也

由田中徑踰射邪趨疾越隄渠也
 ○射食亦反邪似差反隄丁兮反

比
 比校治道者名若今次金敘大功
 ○比校至大功○釋曰大

謂不遵道而邪邪趨疾
凡國之大事比脩除道路者
 踰越也謂越隄渠者也

比
 比校治道者名若今次金敘大功
 ○比校至大功○釋曰大

事謂若征伐巡狩田獵郊祀天地王親行所經並須脩除道路及脩廬按比民夫使有功効故云比按治道者名也云若今次金敘大功者謂漢時主役之官官名次金敘主以丈尺賦功今俗本多誤為次敘大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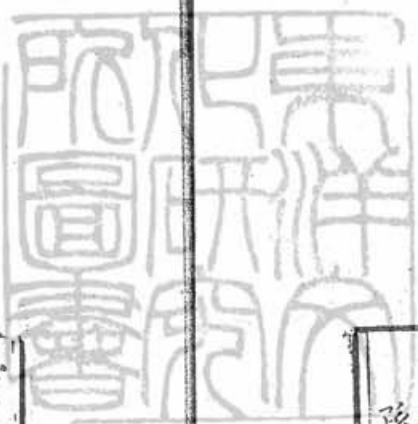
功掌凡道禁 禁謂若今絕蒙布巾持兵杖之屬也直亮 禁謂至之屬。釋曰古時 邦之大師則令反 禁書亡故舉漢法而言也

埽道路且以幾禁行作不時者不物者 不時謂不

夙則莫者也不物謂衣服操持非比常人也幾禁之

者備姦人內賊及反間 莫音暮操七曹 反間間廁之間 不時

○釋曰不言大事而云大師惟謂征伐者也云幾禁之者備姦人內賊及反間者內賊謂賊在內起反間謂外賊密來覘探間候國家反彼論說按孫子兵法云三軍之事莫密於反間是也



蜡氏掌除骹

註 曲禮四足死者曰漬故書骹作脊鄭司

農云脊讀為殯謂死人骨也月令曰掩骼埋胔骨之

尚有肉者也及禽獸之骨皆是 蜡清預反骹似賜

作漬脊子亦反李 曲禮至皆是。釋曰曲禮者

慈益反骼古百反 彼謂四足之獸相漸漬而有疫

死此骹謂肉腐義禮有殊引之者直取音同仍取四

足死者即有肉腐之骹也先鄭云死人骨也者以人

骨為主其中兼四足之骨也月令者彼據孟春春是

生氣骨是死氣為死氣逆生氣故理之此官在秋者

是陰故屬秋引之者除骹是同故也彼註云骨枯曰

死于溝壑者
蜡氏除之

凡國之大祭祀令州里除不蠲禁刑者
任人及凶服者以及郊野大師大賓客亦如之

蠲 讀如吉圭惟饑之圭圭潔也刑者黜劓之屬任人司

園所收教罷民也凶服服衰絰也此所禁除者皆為

不欲見人所藏惡也○ 蠲古玄反舊音圭潔也饑昌

反下為其滔為其就禽同藏紆

廢反今本多作穢惡鳥路反

祭天地大賓客謂諸侯來朝若據天地其神位在郊

至郊而已若賓客則至畿故兼言野郊外曰野大總

言也云蠲讀如吉圭惟饑之圭者毛詩云潔蠲為饑

無此言鄭從三家詩故不同云刑者劓之屬者之

屬中含官刑也云任人司園所收教罷民也者經

任人文承刑者之下則罷民亦刑之類是以司園云

任之以事是也凶服五服皆是故曰凶服服

衰絰也祭者皆齊齊者潔淨不欲見穢惡也若有死

於道路者則令埋而置榻焉書其日月焉縣其衣服

任器于有地之官以待其人

有地之官主此地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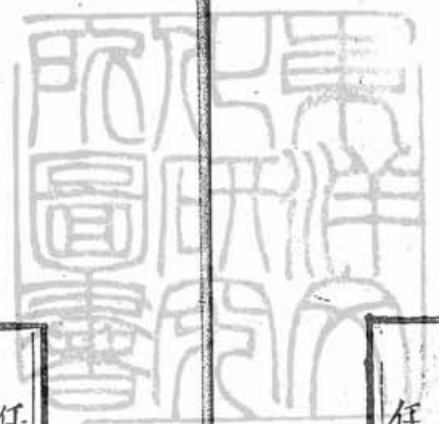
吏也其人其家人也鄭司農云榻欲令其識取之今

時榻槩是也有地之官有郡界之吏今時鄉亭是也

○ 榻音榻

縣音玄

者謂比閭族黨之等皆有長吏若比長閭胥黨幸之輩皆是若今時鄉亭治事之處縣衣服任器等仍使守掌使不失也



雍氏掌溝瀆澮池之禁凡害於國稼者春令為阱獲溝瀆之利於民者秋令塞阱杜獲

注溝瀆澮田間通水者也池謂陂障之水道也害於國稼謂水潦及禽獸也阱穿地為塹所以禦禽獸其或超踰則陷焉世謂

之陷阱獲柞鄂也堅地阱淺則設柞鄂於其中秋而

杜塞阱獲收刈之時為其陷害人也書柴誓曰敷乃

獲斂乃阱時秋也伯禽以出師征徐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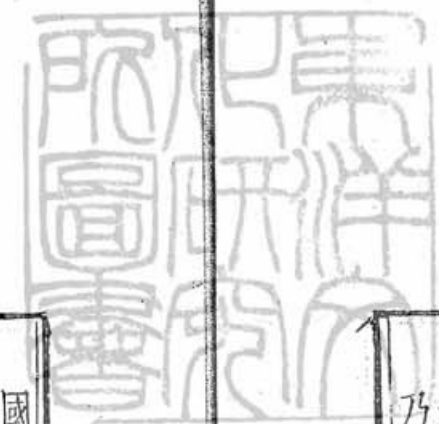
注澮古外反也獲胡化反陂披宜反障之尚反塹七豔反本又作

塹柞劉才伯反或在洛反鄂劉五格反戚五各反柴音秘敷音杜斂乃協反又

注雍氏至杜獲

注釋曰掌乃結反徐劉本作郟音徐

注溝瀆澮池之禁凡害於



國稼者溝瀆澮池或田間通水或在田外所須本為

利民而造其中有放溢奔流為害者則禁之凡害於

國稼者謂水潦之等春令為阱獲溝瀆之利於民者

阱獲以取禽獸溝瀆所以通水是皆利於民故春使

為之也

注溝瀆至徐戎

注釋曰云溝瀆澮田間通水者也者案遂人匠人惟有遂溝洫澮川不見有瀆此云瀆亦田間通水者但注瀆曰川或可以川為瀆

舉其類也云池為陂障之水道也者詩云彼澤之陂毛云澤障曰陂今云陂障之水道謂障澤為陂之時於澤通水入陂之道曰池云阱穿地為塹者此則深為不須別設柞鄂獲則堅地不可得深故須柞鄂柞鄂者或以為豎柞於中向上鄂鄂然所以載禽獸使足不至地不得躍而出謂之柞鄂也書柴誓者彼云魯侯伯禽宅曲阜徐戎並與伯禽往征有此塞阱杜獲之事故引以為證也云時秋也者彼不見時節禁但此說在秋明彼亦秋故得有敷獲斂阱之事也

山之為苑澤之沈者

而害之鄭司農云不得擅為苑囿於山也澤之沈者謂毒魚及水蟲之屬。苑於阮反。劉於願反。
釋曰先鄭云不得擅為苑囿於山義雖與後鄭異得為一義故引之在下文云沈者謂毒魚及水蟲之屬者謂別以藥沈於水中以殺魚及水蟲不謂鴟故不作鴟作沈也。

萍氏掌國之水禁

註水禁謂水中害人之處及入水捕

魚鱉不時

音步

註水禁至不時。釋曰水中害人之處或有深泉洪波沙蟲水弩云

捕魚鱉不時者案月令春秋及冬取魚夏不合取魚夏取則不時故云不時皆禁之也。**幾酒**

苛察沽買過多及非時者

姑。苛音何又呼何反沽音

賣**幾酒**。釋曰萍氏幾酒者酒亦水之類故也不得非時時謂若酒誥惟祀茲酒及鄉飲酒及昏



娶為酒食以召鄉黨僚友是其時也

謹酒

註使民節用酒也書酒誥曰

有政有事無彝酒

引酒誥有政之大臣在事之小

臣彝常也不得常飲明如上文合飲時乃飲也

禁川游者

註備波洋卒至沈

弱也

洋音翔又音羊卒寸忽反

禁川游者。釋曰游謂浮游不乘橋船恐溺故禁之也

司寤氏掌夜時

註夜時謂夜晚早若今甲乙至戌

夜

時至至戌。釋曰此文與下為目故註云謂夜晚早甲乙則早時戌亥則晚時也

以星分夜

以詔夜士夜禁

註夜士主行夜徼候者如今都候之

屬。行下孟反下行夜同徼古弔反

星分夜者若今時觀參辰知

夜早晚是以書傳云春昏張中可以種稷夏大火中可以種黍菽秋虛中可以種麥冬昴中可以收斂蓋

藏彼雖非分夜以詔夜士亦是以星知早晚之類也
言行夜微候者若宮伯掌授八次八舍註云於微候
便也則行夜來往御晨行者禁宵行者夜遊者備
周旋謂微候者也

其遭寇害及謀非公事禦亦禁也謂遏止之無刑法

也晨先明也宵定昏也書曰宵中星虛春秋傳曰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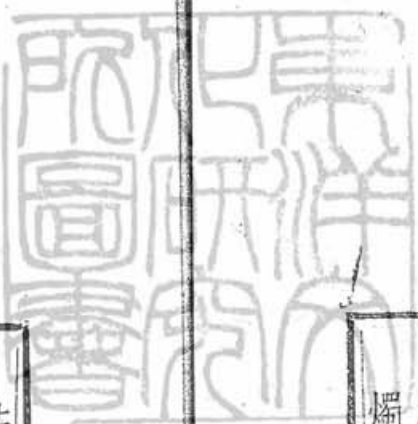
中星隕如雨先悉薦反晨亦得名旦月令云旦

尾中亦得名曰明紫三光考靈耀云日入三刻為昏
不盡三刻為明昏亦得名星故奔喪云日行百里不

以夜行惟父母之喪見星而行見星而舍明見星時
即為夜也如是宵亦得名曰昏昏參中是也亦名曰

夜爾雅云宵夜也然則夜是明之首不通於前宵是
昏之末不通於後也惟夜中之時正一名耳此云禁

晨行者禁宵行者謂在道路中禮志云男女夜行以
燭謂在宮中也晨行宵行者惟罪人與奔父母之喪



若天子祭天之時則通夜而行故禮記云汜掃反道
鄉為田燭禁夜遊者禁其無故遊者引春秋者莊公
七年夏四月辛卯夜
中星隕如雨是也

司烜氏掌以夫遂取明火於日以鑿取明水於月以共

祭祀之明盥明燭共明水夫遂陽遂也鑿鏡屬取

水者世謂之方諸取日之火月之火欲得陰陽之潔

氣也明燭以照饌陳明水以為玄酒鄭司農云夫發

聲明盥謂以明水脩滌粢盛黍稷夫方符反或云

註作粢夫遂至黍稷釋曰云夫遂陽遂也者

音同以其日者太陽之精取火於日故名陽遂
取火於木為木遂者也鑿鏡屬者詩云我心匪鑿不
可以茹彼鑿是鏡可以照物此鑿形制與彼鑿同所

以取水也云取水者世謂之方諸者漢世謂之方諸
 言取水謂之方諸則取火者不名方諸別名陽遂也
 明者潔也日月水火為明水明火是取日月陰陽之
 潔氣也云明燭以照饌陳者謂祭日之且饌陳於堂
 東未明須燭照之云明水以為玄酒者鬱鬯五齊以
 明水配三酒以玄酒配玄酒井水也玄酒與明水別
 而云明水以為玄酒者對則異散文通謂之玄酒是
 以禮運云玄酒在堂亦謂明水為玄酒也先鄭云明
 水滌滌黍稷黍稷者滌謂滌滌
 隨條謂蕩滌俱謂釋米者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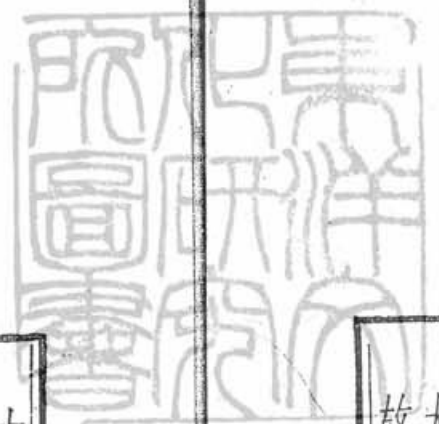
凡邦之大事共墳燭庭
 燎

故書墳為蕢鄭司農云蕢燭麻燭也玄謂墳大

也樹於門外曰大燭於門內曰庭燎皆所以照眾為

明○墳扶云反燎力召反蕢扶云反李一音婦輩反**凡邦至庭燎**○釋曰

大賓客則皆設大燭在門外庭燎在大寢之庭○釋曰
 故書至為明○釋曰先鄭從故書蕢為麻燭者以其



古者未有麻燭故不從是以禮記少儀云十人執燭
 抱燭鄭云未藝曰燭是知未有麻燭也後鄭云樹於
 門外曰大燭者非人所執也燕禮云甸人執大燭於
 庭不言樹者彼諸侯燕禮不樹於地使人執彼註云
 庭大燭為位廣也此言大燭亦為位廣又樹之於地
 也云於門內曰庭燎者於門內在庭中故謂之庭燎
 庭燎於大燭亦一也其所以照為明是以詩庭燎云
 夜如何其夜未央庭燎之光君子至止鸞聲將將謂
 宣王時諸侯來朝之事按郊特牲云庭燎之百由齊
 桓公始也鄭云庭燎之差公蓋五十侯伯子男皆三
 十大戴禮文其百者天子禮庭燎所作依慕容所為
 以葦為中心以布纏之節審灌之若今蠟燭百者或
 以百根一處設之或百處設之若人所執者用
 荆樵為之執燭抱燭曲禮云燭不見跋是也

中春
 以木鐸脩火禁于國中○釋曰為季春將出火也火禁謂

用火之處及備風燥○中音仲為于偽反下為葬皆為同燥素早反又素報反**中春**

註為季至風燥。釋曰云為季春將出火也者三月昏時火辰星在卯南見是火星出此二月未出故云為季看將出火也。**軍旅脩火禁邦若屋誅則為明竈焉****註**鄭

司農云屋誅為夷三族無親屬收葬者故為葬之也

三夫為屋一家田為一夫以此知三家也玄謂屋讀

如其刑劓之劓劓誅謂所殺不於市而以適甸師氏

者也明竈若今揭頭明書其罪法也司烜掌明竈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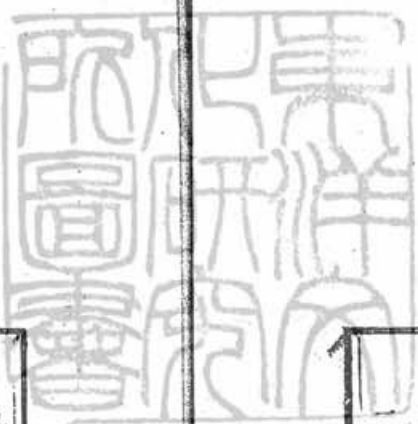
罪人夜葬與**註**竈昌銳反劓徐音**註**軍旅至竈焉○

師氏屋舍中誅則王之同族及有爵者也是以易鼎

封云鼎折足覆公餗其刑屋鄭義以為餗美饌魯三

足三公象若三公傾覆王之美道屋中刑之與此同

云為明竈焉者明用刑以板書其姓名及罪狀著於



身竈壙中也**註**鄭司至葬與○釋曰先鄭以屋為

夫三為屋者謂夷三族解之後鄭不從者夷三族乃

是戰國韓信等用商鞅連相坐之法造三夷之誅既

亂世之法何得以解太平制禮之事乎鄭知罪人亦

有明刑書於木者見昭二年鄭公孫黑作亂子產數

其罪云不速死大刑將至七月壬寅縊尸諸周氏之

衢加木焉**註**云書其罪於木以加尸上而梟之非禮

故書殺以惡黑知明刑者書可知知夜葬者以其司

烜主明火掌夜事既令掌之則罪人夜葬可知故

曾子問云見星而行者惟罪人是夜葬之事也

周禮註疏卷第三十六
漢鄭氏註
唐賈公彥疏

周禮註疏卷第三十六

周禮註疏卷第三十七

漢鄭氏註

唐賈公彥疏

條狼氏掌執鞭以趨辟王出入則八人夾道公則六人
侯伯則四人子男則二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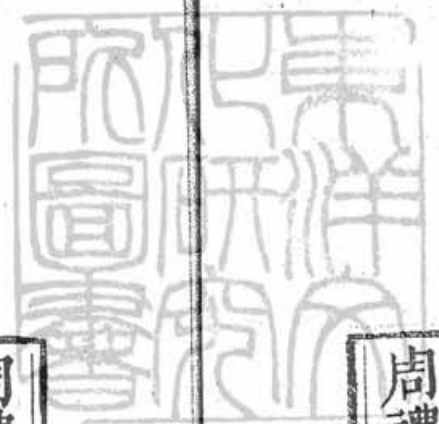
卒辟車之為也孔子曰富而可求雖執鞭之士吾亦

為之言士之賤也○趨辟七須反下婢亦反又音避

人同卒子忽反下衍卒同○條狼至二人○釋曰按

辟車必亦反又婢亦反○序言條狼氏下士六人

胥六人徒六十人今云天子八人○凡誓執鞭以趨於



句豐亮
卷三十七
及古員